

努力探索 改革创新

——新方志理论研讨会开幕词 (代序)

● 甄炳昌

《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第二届第一次会议纪要》指出：“新方志学应当是一门独立的学科。应当按照现代科学的要求，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指导下，总结当代修志经验，吸取传统方志理论精华，引进相关学科理论，努力把符合时代要求、具有中国特色的科学的新方志建设起来。”前不久召开的全国地方志第二次工作会议，又强调了要认真做好这项工作。根据这个精神，我们趁广州市地方志馆开馆志庆的机会，邀请本省和兄弟省市修志同行、专家、学者及港澳台部分专家、学者，在这里召开新方志理论研讨会；并且，按照同一主题，结合召开广州市地方志学会 1996 年学术年会，共同为新方志学的理论建设进行探索。

这次新方志理论研讨会的主题，就

是贯彻中国地方志领导小组第二届第一次会议和全国地方志第二次工作会议关于新方志理论建设的指示精神，认真总结本届修志实践所产生的主要理论成果，为建立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独立的新方志学作出理论贡献。

一代方志编修，不但产生了一代的方志，并且产生了一代的方志理论成果。追溯历史，在我国方志的起源、雏型及成型时期，方志理论处于起步阶段。到清代，经章学诚（实斋）等研究整理，才逐步建立起较系统的方志理论。所以，梁启超在（清代学者整理旧学之总成绩——方志学）中说：“方志学之成立，实自实斋始也。”但是，这时候的方志理论，还没有建立起一个完整的学科体系。民国时期，出了一批著名的方志学家和方志学专著，方志理论有了相当的发展，但也未能把方志学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建立起来。因此，在这个阶段，方志学仍然作为历史学、地理学、或历史地理学的附属学科存在。这就说明，建立独立的马克思主义新方志学的重任，历史地落在我们这一代志人、方志理论工作者以及相关学科的专家、学者的肩上！

新方志学学科体系，理论内涵极其宏富，诸如方志学概论、方志史学、方志编纂学、方志目录学、方志资料学、方志整理学、方志组织学、方志应用学以及方志批评等等，都需要我们认真总结和研究。新方志学学科体系的建立，不是少数人在短时期内能够完成的，而是需要一代人甚至几代人的努力。然而，既然历史赋予我们这样好的机遇，我们这一代志人，应当认真总结新方志编修的基本经验，作出自己的理论贡献。为此，我们的新方志理论研讨会，应当提倡百家争鸣，敢为天下先。敢于继承与扬弃，敢于改革创新，敢于开拓进取，以足够的勇气和科学态度进行理论探索，务求取得丰硕的成果。

论述全面 研讨深入^①

——在广州“新方志理论研讨会”上的讲话

(1996年6月15日)

● 霍力进

这次有幸和诸位专家学者及方志界的同仁一起参加“新方志理论研讨会”，我自己很有收获。这次参加研讨会的目的，我从北京来的时候，就和郁文同志讲，我们指导小组的几个秘书长下去不仅是开会，主要目的是要调查研究，向大家学习，以便做好今后的工作。今天欢聚一堂的不光是方志界的专家学者，还有高校及科研单位的专家学者以及港澳台的专家学者。这次新方志理论研讨会，会前做了大量的准备工作，会议开得很成功。研讨会的一个特点是论文涉及的领域较宽，在 60 多篇论文中，有论述地方志性质、特点、功能的，有论述新方志学科建设的，有论述如何提高志书质量的，有论述方志与其他学科的关系的，有对方志改革提出若干思考的，等等。总之，对新方志的理论和实践进行了比较全面的研讨。研讨会的另

一个特点是，对新方志学理论体系和相关学科的关系进行了多层次、多角度的比较，作了系统的深入研究。比如，对新方志学科的理论建设，对新方志的性质、特征，对已经出版的新编志书的整体评估等论文，论述得都比较深刻和透彻。我们召开理论研讨会的目的，就是要不断提高编修新方志的理论水平，为做好今后的工作奠定基础。

今天，就研讨会提到的问题，结合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的工作任务，谈谈个人的一些看法。

第一个问题，关于新方志学科理论建设。从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二届一次会议到全国地方志第二次工作会议，反复强调了加强方志理论建设是当前新方志事业中的一项紧迫任务。那么，为什么要强调加强理论建设呢？我们这个学科目前处在什么样的发展阶段呢？是否已经日趋成熟，应该处在一个建立阶段呢？在学术界中，一些专家学者对我们地方志这个学科还是有不同意见的。有的专家学者认为，方志学还没有一个完整的理论体系，没有一个独立的论点，编纂是文献资料加工，成果也不是论著。因此，在学科管理上，如社科基金的分配方面，科研成果的评比上，均无应有的位置。因此，方志理论建设是一项非常艰巨的任务，当然不是少数人或短时间内能够完成的。方志学科要建立起来，这处在什么样的阶段？这点大家都应该知道，一个学科的诞生和发展，绝不是人们的主观意志所决定的，而是社会的产物，时代的产物。饶展雄教授的文章我认为写得非常好，他说，一个学科的建立是时代精神孕育的结果，是学科发展的客观要求。新编方志以往 10 年间已出版 2 000 余部，陆续还会有 4 000 余部问世。方志理论研究虽还未形成体系，而发表的论文却数以万计。同时，也出版了一些有关方志学概论一类的著作。所以，我们可以说，在主观上、客观上现在都具备了建立新方志学科体系的条件。那么，新方志体系的建立，我个人认为关键在领导，要靠组织领导，不能像过去那样，在理论研究上东打一枪，西放

一炮，要统筹安排，要有组织有领导，有计划有步骤，全面地开展方志理论建设工作，要制订学科发展规划，制订理论课题，做好开拓工作。同时，也要组织一批高质量的论文，出版一批有关方志学基础理论、概论的著作。我觉得唐文雅教授在他的论文里讲得很具体，讲到我们要为高校编写教材，高校应该开设方志学理论专业课，要培养大中专学生。我认为这个意见很好。因为时间关系，很多材料我没能够一一看完。我要把这些材料总结好以后，报到有关领导部门去，把大家的意见带回去，深入研究。

第二，关于提高志书质量的问题，我想讲几点看法。铁映同志这次在二次会议的发言稿，全部是铁映同志自己起草的。起草时，他就对我们说：“这个志书，我要这么提，我要讲到可信、可用、可读。”后来他又讲了这么一个精神：“志书必须可信、可靠，才能可用；要有可读性，没有可读性，引起不了大家的兴趣。”用他当时跟我们讲的话说，应该是琅琅上口，跟听音乐一样。当然这个标准是很高的。铁映同志还指出：我们写志书要反复推敲，惜墨如金，多一字则繁，少一字则缺。这个要求是很高的了。铁映同志对咱们志书寄予了很大希望。如果同志们有机会再看看《海城县志》的序，这个序就是铁映同志自己写的。

关于抓志书的质量，我想讲三方面的意见。

首先，抓志书的质量，关键在于修志队伍人员的素质。要抓队伍的素质。中国地方指导小组计划这几年要安排几项活动：首先抓好干部的培训；二要办各个类型的研讨班；三是召开各个类型的学术讨论会；四要抓好志书的评奖活动。这都是涉及到队伍建设的。

第二项，要出好志书，要抓好出书的各个环节，尤其是总纂工作。把好各个环节关，就需要我们在出书的管理上要制度化、规范化。

第三项，在本世纪末，在不到 4 年的时间里，要把这届志书完成，现在任务非常艰巨。我们要求不但要赶进度，还应该把质

量放在第一位。

这次开研讨会，有幸接触这么多专家学者和修志同仁，认识这么多朋友，我非常高兴。这几天我觉得生活很充实，学到了很多东西。回到北京以后，我把大家的愿望要求，把我们这次研讨会的全过程向我们中指组的组长、副组长进行汇报。我的话讲完了，谢谢大家！

注释：

①本文根据录音整理，未经本人审阅，标题为编者所加。

（作者单位：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

领导重视和发挥修志工作者的 积极性两者都不可忽视

—— “做好修志工作的关键之所在” 剖析

● 杨 桐

笔者是一位修志工作的新兵，对修志工作的业务正在逐步学习。一段时间以来陆续拜读了一些行家撰写的论文，深受启迪，对做好修志工作很有作用。

但从所看到的论文中，一直在琢磨这样一个问题：“做好修志工作的关键之所在究竟是什么？”总觉得未能找到圆满的答案。许多修志工作者一谈及这个问题，都这样认为：“关键在于党委和政府的领导。如果没有党委和政府的领导、重视和支持，修志工作是不可能搞好的。”

这种说法，无疑是对的。因为修志工作是党委和政府的一项重要工作之一，只有党委和政府领导的重视和支持，才能为做好修志工作创造较好的人、财、物等必要的条件，使修志工作落到实处。正因为如此，早在 1987 年江泽民同志就讲过：“修志工作是一项

不容易引起重视的重要工作。各级领导要把修志工作当作一项重要的事业来抓，并切实抓好。”李铁映同志也强调：“做好地方志工作，关键在于各级党委和政府给修志工作给予足够的重视。必须在当地政府的主持下，把各方面的力量组织起来，提供必要的支持，才能完成。”要坚持“一纳入、五到位”，即：纳入国家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和各级政府的任务之中；做到领导到位、机构到位、经费、队伍（特别职称）、条件到位。李铁映同志还强调：“修志工作要做到党委领导，政府主持，专家修志。”

同时，各地修志工作的实践证明，正是由于党委和政府领导对修志工作的重视和支持，修志工作均取得较好的成绩。以我市的实践来说，自 1985 年开展修志工作以来，纳入规划的新编地方志系列志书的编修工作进展顺利，4 部县志已全部完成出版任务；8 部区志全面进入总纂、验收阶段；大约 1 800 万字、21 卷（23 册）的（广州市志）正在紧张地进行总纂和审定，其中 4 部先行卷已经正式出版发行。全市修志系统还编写出版了地情类志书和资料书 90 种，其中纳入（广州史志丛书）的有 8 种。对本市的两个文明建设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为了推动新编地方志工作的进行，市委、市政府还专门划地、拨款，按方志馆的功能设计、修建了地方志馆，占地面积近 5 7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4 700 平方米，投资 1 000 多万元，为做好新方志的编纂工作和理论研究工作提供了重要的基地。目前本届修志工作的具体业务虽已进入后期，但全市专业修志机构和干部队伍基本稳定，工作正常开展并开辟了新的领域，如编写年鉴、续修县志等。特别是经过传达贯彻全国和全省第二次地方志工作会议精神之后，全市修志队伍的信心有所增强，决心继续努力，把广州市地方志事业推向一个新的阶段。回顾我市新编地方志工作的历程，笔者认为，党委和政府领导对修志工作的重视，确实是新方志事业得到发展的关键。因此，必须紧紧依靠党委和政府的领导，使党委和政府领导不仅在思想上重视修志工作，认真坚持“党委领导、政府主持”

的原则，而且在行动上落实到具体业务上，为做好修志工作，发展地方志事业创造良好的条件。

党委和政府的领导和对修志工作的重视和支持，固然对做好修志工作、发展地方志事业起着关键的作用。但是，党委和政府的领导对修志工作的重视与否，又是与广大修志工作者的努力分不开的。因为党委和政府领导对修志工作的重视和支持，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广大修志工作者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如果仅有党委和政府领导的积极性，而没有广大修志工作者的积极性，要做好修志工作也不可能。因此，从这个角度来说，广大修志工作者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的高低，又是做好修志工作的关键。做好修志工作，固然要紧紧依靠党委和政府的领导，但不能只依赖党委和政府的领导，更重要的必须充分发挥广大修志工作者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只有这样，才能更好地取得党委和政府领导对修志工作的重视和支持，修志工作也才能做得更好。那种只看到党委和政府领导的作用，而忽视修志工作者的作用，是不够全面的；只依赖党委和政府的领导，而不充分发挥修志工作者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也是不妥的。因此，广大修志工作者都应充分发挥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认真做好修志工作。尤其是当党委和政府领导越重视修志工作的时候，越应发挥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越应把修志工作搞好，以更好地取得党委和政府领导对修志工作的重视和支持。

首先，要积极向党委和政府领导宣传修志工作的意义和作用，主动给党委和政府领导当好参谋。党委和政府领导对修志工作的重视与否，既与广大修志工作者对修志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有很大关系，但也取决于他们对修志工作重要性的认识程度。正如李铁映同志说：“有些地方忽视地方志工作，主要有两个原因：一是对方志工作的意义、作用宣传不够，一些领导缺乏对这方面工作的了解。我建议要好好向各级领导同志汇报一下。要给书记、省长们送一些修志方面的资料，宣传一下志书的重要作

用。领导同志了解了，才能重视并给予足够的支持。另一个原因是地方经济困难，人才短缺。”因此，广大修志工作者要积极向党委和政府领导宣传修志工作的意义和作用，不断“提高他们对修志工作意义的认识，本着对地方负责、对历史负责、对人民负责的态度，把修志工作摆在一个适当位置上，经常给予关心，定期检查工作，及时帮助解决工作中的问题”。

1. 向他们宣传地方志是社会科学领域中的一门独立学科，是一部全面、系统、科学的地情资料文献，是全面记载自然、社会人文历史和现状的地方百科全书。编纂出具有时代特点的新型地方史志，对于我国两个文明建设事业具有重要的作用，它有利于各级领导掌握地情、国情，进行科学决策，确定正确方针，制订工作规划，加强工作科学管理，对干部、群众进行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向港澳同胞和海外华人介绍祖国成就，推进祖国和平统一，也有利于各类科学工作者开展多学科的工作研究，促进科学工作发展，是进行革命传统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的宝贵教材，是研究多门类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必不可少的资料资源。

2. 向他们宣传编修地方志是我们国家的一个优良传统。党和国家的领导人，从毛泽东到邓小平以及江泽民等领导同志都十分重视地方志工作。各级党委和政府的领导都必须继承和发扬他们的优良传统，重视和支持修志工作。

3. 向他们宣传重视和支持修志工作，不仅要体现在思想上，更重要是落实在行动上，从人力、物力和财力给予足够的重视和大力支持，确保修志工作的顺利进行。

在此基础上，要紧密联系本地实际，及时提出做好修志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科学制订工作计划，并经常向党委和政府领导汇报修志工作的情况，主动给党委和政府领导当好参谋，一步一个脚印地抓好修志工作的落实。

其次，要增强做好修志工作的责任感，发扬忘我和矢志不渝的精神。修志工作是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系统工程，涉及到政府

工作和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时间跨度长，内容广泛，要把各方面的材料都收集起来，并汇编成册，更好地为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服务，难度不少。它是一项艰苦的劳动，没有强烈的责任感，没有忘我和矢志不渝的精神是不行的。正如许多修志工作者说：一部好的志书，是时间、资金加汗水的总和。因此，必须勤勤恳恳、兢兢业业地工作，为做好修志工作而辛勤耕耘。修志工作是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做好修志工作，不仅在当前具有重要价值，而且可以流传后世，具有长久的认识价值和科研价值，它是承上启下，继往开来，服务当代，有益后世的千秋大业。要有自觉做好修志工作的意识，树立不怕苦、不怕难的思想，遇到困难不绕道走。同时，在修志岗位工作，普遍待遇较差，知名度也较低，要有“甘为孺子牛”的思想，正确对待名利地位和福利待遇，默默无闻地工作。当前全国各地都涌现了一批修志工作的先进典范，广大修志工作者应以他们为榜样，为做好修志工作尽职尽责。

再之，要确保修志工作的质量，为创名志和良志努力奋斗。“质量是志书的价值所在，是志书的生命。”高质量地完成本届修志任务，是当前的重要问题，也是决定修志工作能否继续持续下去。因此，广大修志工作者发挥积极性，还要有明确的质量意识，既抓紧志书的编纂进度，又确保志书的质量，使志书做到“可信、可用、可读”流传百世。

“志书以真实、准确为本，这是志书的基本特征。”必须求真存实，存史资治。“名志、良志都以其资治当代，通鉴后世而名垂。”要坚持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深入进行调查研究，对史料反复核实和考证，一些重大历史事件和人物，下笔要慎重、准确；志书体例符合要求；篇目要精心设计和安排，做到科学、方便查找；内容要突出本地特点和体现时代精神，选材反复鉴别和筛选；文字要反复提炼。文章是写给人看的，如果志书体例不符合要求，篇目不清，内容没有反映本地特点和体现时代精神，

文字也看不懂，就无所谓名志和良志。

修名志、良志，要有较高的业务水平，广大修志工作者要积极学习和钻研业务知识，不断提高业务水平。不然，无法修出名志和良志。

总之，党委和政府领导与修志工作者的作用，是一对辩证对立的统一体。做好修志工作，既不能忽视党委和政府领导的积极性，又不能忽视修志工作者的积极性，两者缺一不可。

（作者单位：广州市地方志办公室）

关于研讨新方志理论的 几个基本观点

● 朱文尧

作为一个方志工作者，总结自己 15 年来的修志实践，对于新方志理论的研讨，提出自己几个基本观点。

一、实践与理论

实践出真知，真知就是理论的基础。

朱士嘉老先生在他编著出版的《中国旧志名家论选》中^①收录了自 1676 年至 1940 年 264 年间顾炎武等 15 位著名学者所撰方志论文 27 篇共 17 万余字。这些论著涉及到对方志性质的探讨、体例结构的改革、编纂方法的创新等方面。值得注意的是这 15 位名家理论的产生方式。除了梁启超先生曾否修志还不清楚外，其他 14 位——顾炎武、方苞、戴震、章学诚、钱大昕、纪昀、洪亮吉、鲁一同、钱泰吉、孙治

让、王葆心、吴宗慈、瞿宣颖、黎锦熙，都有纂修方志的实践。他们的理论产生于实践过程的酝酿、升华；待志成之时，形成于序、跋、凡例或书信之中。正是这些东西，不仅使我们看到历史经验的总结，方志理论的形成与发展，而且一些方志编纂学的基本观点才能为我们现在借鉴和运用。

我们这一代修志理论的出现，基本也是产生于实践之中。有所不同之处，是以论述文章公开发表。仅以全国地方志协会自 1986 年至 1993 年三次学术年会所收到的论文来看，共计 297 篇。这 297 篇论文作者 90% 以上均是修志工作者。这同 1981 年全国地方志史志协会成立时所收到的 40 多篇专家学者的论文相对照，很能说明问题。当时还没有、也不可能来自修志第一线的论著。特别是近 10 年来，出自各地修志工作者之手的方志论述专著，已出版数十种，在方志发展史上，也是空前未有过的。

当然，修志工作者从实践中产生的论文，多数还是经验的总结，没有抽象形成理论。但这毕竟是理论形成的第一步。中国地方志领导小组二届一次全会上，已经明确提出建立“新方志学”的目标，肯定了在社会主义时代地方志依然保持着长青不衰的旺盛的生命力，这里面是有它形成独立学科的道理，有它必然的规律性存在。弄清楚这个道理和规律性，建立新方志学科，虽然不是我们全国各地从事修志实践人员单方面所能做得到的。但是，实践出真知，我们方志工作者不能妄自菲薄。我们应当明确在这项任务中，方志工作者负有历史性的责任。我们必须一点一滴地积累，一代一代地坚持下去。在其他学科的专家学者和方志理论工作者的共同参与努力之下，新方志学的理论建设，终必有成。

二、继承与创新

在继承的基础上大胆创新。这是 1991 年酆家驹同志代表中国地方志领导小组提出的一个论断，也是将近 10 年来在新方志理

论与实践的研讨中，关于继承与创新这个问题争论的一个总结。

“在继承的基础上，大胆创新”，在方志发展的历史过程中，也是一个传统。山西刘纬毅先生在他的《中国地方志》^②著述中提出：方志初创于汉晋南北朝，发展于隋唐五代，完备于宋元，鼎盛于明清，嬗变于民国。从这一条历史演变的过程中清晰地显示了在继承的基础上大胆创新的轨迹。举一个例：武汉方志馆收藏自明万历（汉阳府志）以下直至民国九年的《夏口县志》共 25 部，通观其间，既有继承，更多创新；体例的完备，门类的设置，都是后胜于前。

方志是社会发展的产物。方志之所以能够绵延一二千年至今不衰，其生命力正在于它的记述总是适应社会发展的需要。社会在不断发展进步，方志的内容和形式也要不断发展和进步，这是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历史必然。江苏省 1993 年出版了一部江苏省各地、市、县历代方志辑录提要^③，仅从这些提要也可以看出，在方志发展过程中，继承是相对的，创新是绝对的。

但是，有两点值得注意。继承是基础，没有继承，无从创新。地方志是一种文化，文化只能渐进，不会突变。

15 年来新方志工作的实践告诉我们，已经出版和正在总纂的新方志，无论是在内容还是形式上，继承了传统，又有所创新，基本适应了社会发展的需要。如果说，我们这一代新方志水平还不够高，这是事实。但如果说这一代新方志“还没有脱离旧志的巢臼”，那就有些偏见。

现在的问题是，我们方志工作者和从事方志研究的专家们，对继承这个“基础”的研究做了多少工作，对我们要求的“创新”是否匹配？回答应该是很不够的。比如说，全国地协早期领导人曾被公开称为“被章学诚牵着鼻子走”。那么，15 年来又有几个人研究了章学诚？地方志是中国文化的优良传统，现在已成共识。但是，这个传统流传下来的内涵是什么？或者说我们应该继承哪些东西？类似这样的问题，我们还没有比较深入的研究，

缺乏科学的答案。

所以，我们在总结中探讨有哪些创新之前，先下点苦功，研究一下我们方志的传统“温故而知新”。

三、求同与存异

15 年来的方志理论研究和实践探讨中，出现一系列不同的观点：从地方志是本什么著作、如何定义，方志学研究的对象是地方志还是地方，等等，到方志记述文化大革命是粗好还是细好，生人不立传还是该立传，等等。这是正常现象。

问题是，如何对待这个现象？只有坚持实事求是，求同存异。

坚持实事求是，就是把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中的学术性问题和在工作性问题区别开。学术性问题可以百家争鸣，可以存异。工作性问题就不能总停留在争论中，要有一个基本的说法，努力求同。

不论存异还是求同，都需要一种宽容。海之伟大在于能纳百川，学科的繁荣在于兼蓄并收。学术理论的争论，有的问题可能长期存异，不能也不必急于求同。方志属地学？属史学？还是史地两兼？一二千年来还可以作不同观点的探讨，无碍于方志总体的发展。有的问题也可以根据实践的检验，重新审视，通过宽容形成共识。这些年来，方志界的研究和有关学科专家的研究，基本接受了“方志应是一门独立学科”的观点，就是一例。1992 年以来我们一些方志工作者概括历代方志对方志功能作用的认识，提出“资治、存史、教化”六个字^④，虽然也曾引起争议，但最后同意在没有取代这六个字更好的概括之前，还是采纳这个提法。这里面宽容就起到了求同的作用。

就是工作性问题，也要有宽容的态度才能求同。1982 年全国地方志协会起草《新编地方志工作暂行规定》时，关于生人不立传问题，不同观点针锋相对，有过激烈的争论。1985 年中国地方志领导小组颁发这个《暂行规定》中明确“生人不立传”。这种从一

而断，有利于工作的进行；但原来持不同观点的同志在执行中就要有极大的宽容。

宽容蕴涵理解。不能正确理解对方，难有宽容。这些年来读到一些对传统方志和传统方志理论批判的文章，多数是正确的。也有少数文章的某些批判，基于对传统方志和传统方志理论不够理解，严厉有余，宽容不足。比如，说传统方志“不重视经济”，说传统方志主张“述而不论”，作出批判。事实上，传统方志的“经济”同我们今天讲的“经济”，是两个不同的概念。传统方志一直是把“经世济民”的这个“经济”概念作为它的指导思想而贯彻。我们现代“经济”概念中的国民经济各个部门，历代志书不仅有记述，还有的非常详细。据朱士嘉先生介绍，明代顾炎武在整理研究地方志的成就中就罗列了地形、兵防、农政、水利、工业、赋役等方面的大量材料，写成《天下郡国利病书》；黄苇教授研究中国资本主义的萌芽，取材来自近代东南沿海的地方志。传统方志理论有无“述而不论”的主张，可以研究。但在传统旧志的内容记述上，似乎并没有“述而不论”的规矩。至少在顾炎武的《天下郡国利病书》所引述的府志、县志，不仅有论，“论”得还非常尖锐、深刻。对不理解的东西作出批判，自然无所谓宽容。这也不是学术研究应有的态度。

四、规范与流派

规范就是标准。修志工作一直讲求规范化，特别是在方志编纂的体例、结构、文字等方面，力求规范。对于规范修志工作，清代名儒方苞有个形象的说法：一部志书“譬如千门万户，各执斧斤，任其目巧，无绳墨规矩以一之，可乎。”^⑤我们这代编修新方志，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于1985年颁发了《新编地方志工作暂行规定》；今年，全国地方志第二次工作会议又讨论通过了《新编地方志工作的若干规定》，将由国务院正式颁布实行，